

目 录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计说明.....第 1—2 页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第 3—7 页

三、执业资质证书.....第 8—12 页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5〕1747 号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技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泰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安泰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安泰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安泰科技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二、管理层的责任

安泰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4 年修订）》（深证上〔2024〕397 号）的规定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安泰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安泰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4 年修订）》（深证上〔2024〕397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安泰科技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安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总计		-	-	-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9.23		149.23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127.50		1,363.41	764.0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453.60			453.6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应收股利		4,761.80			4,761.80	利润分配	经营性往来
		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44.82		44.82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1,879.20			1,879.20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22.20		22.20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北京钢研柏苑出版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15		29.15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168.90	3.71		168.90	3.71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52.09			52.09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6.49	99.30		96.82	18.97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72.58		72.58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20.00	484.41		504.41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北京钢研新冶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75		4.7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北京钢研新冶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2.00	1.02		3.02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北京中实国际实验室能力验证研究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3.66		1.93	1.74	采购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安徽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款项融资		105.07			105.07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34.82	2,737.01		2,544.25	227.5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预付账款	205.91	1,698.06		1,562.01	341.96	采购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预付账款	88.32	10.40		98.72		采购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票据		257.54			257.54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3,106.42		3,106.42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预付账款		399.52		399.52		采购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票据		12.46			12.46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0.20	220.81		221.01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预付账款	21.20	726.05		716.54	30.72	采购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预付账款		14.31		14.31		采购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10.50		10.5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164.32		164.32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票据		0.68			0.6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13.51		12.93	0.57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票据		8.36			8.36	销售	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青岛钢研昊普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8.36		8.36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四川钢研高纳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预付账款		4.50		4.50		采购	经营性往来
		西安钢研高纳航空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6.92			6.92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票据		36.61			36.61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37.49	79.95		45.91	71.53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达连铸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0.88		0.8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30.00	437.07		467.07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预付账款	7.97	35.45		35.65	7.77	采购	经营性往来
		中联先进钢铁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0.05	25.85		25.9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中联先进钢铁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预付账款		564.25		564.25		采购	经营性往来
		涿州钢研昊普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713.60		687.41	26.1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445.75				445.7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新冶高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37.18			37.1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安泰核医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48.28	1.08		35.00	14.35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安泰核医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7.41	202.82		193.87	16.36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74			11.74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3.72	19.18		32.91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预付账款		0.90		0.90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北京安泰生物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0.02		0.02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江苏集萃安泰创明先进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0.70		0.7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江苏集萃安泰创明先进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1.07	7.51		8.58		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苏州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款项融资		1.45			1.4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苏州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2.81			12.81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涿州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2.78	386.85			394.75	14.8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1,273.36	22,168.70		13,932.21	9,509.85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法定代表人：

李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刘劲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成

李成印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仅为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天健审〔2025〕1747号）后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出资额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2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王景波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11-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203721113403
Identity card No.



记录
ration
多, 请续有效一年。
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11年 4月 30日

证书编号: 350200002014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八年 三月 一日
Date of Issuing

日
月
年

仅为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天健审〔2025〕1747号）后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王景波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 10月 2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 10月 21日

注 意 事 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姓名: 李长照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06-12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42423720612479

年度检验登记

姓名: 李长照
证书编号: 100000402633

100000402633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年3月20日

仅为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天健审〔2025〕1747号）后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李长照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 2023-08月1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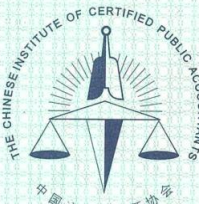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08月17日

转给大华
转入天职教育事项12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贾炜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04-0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5021992040215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2010005098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98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10 月 26 日

仅为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天健审〔2025〕1747号）后附件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贾炜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09 月 26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09 月 26 日

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12 月 12 日

13